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STRENGTH POWER HOLDINGS LIMITED

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7)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及
所得款項用途變動

財務摘要

- 收益增加約21%至人民幣7,346.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6,089.4百萬元)。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增加約139%至人民幣39.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6.5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11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0.04元)。
-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財務報表

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7,346,895	6,089,366
銷售成本		<u>(6,924,632)</u>	<u>(5,696,264)</u>
毛利	3(b)	422,263	393,102
其他收入	4	10,053	6,514
員工成本	5(b)	(158,532)	(154,857)
折舊開支	5(c)	(71,702)	(77,47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虧損)		2,147	(2,170)
其他經營開支		<u>(90,631)</u>	<u>(78,162)</u>
經營溢利		113,598	86,95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及減值虧損		(15,135)	(13,816)
融資成本	5(a)	<u>(34,390)</u>	<u>(36,268)</u>
除稅前溢利	5	64,073	36,872
所得稅	6	<u>(20,769)</u>	<u>(17,921)</u>
年內溢利		<u>43,304</u>	<u>18,951</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9,489	16,530
非控股權益		<u>3,815</u>	<u>2,421</u>
年內溢利		<u>43,304</u>	<u>18,951</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7	<u>0.11</u>	<u>0.04</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值)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43,304	18,95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可於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以外幣列值的 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1,284	8,27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44,588	27,230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0,819	25,056
非控股權益	3,769	2,17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44,588	27,23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值)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8,498	537,767
投資物業		1,711	1,87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52,185	66,911
遞延稅項資產		39,237	15,907
		581,631	622,457
流動資產			
存貨		185,439	136,267
貿易應收款項	8	34,258	67,9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	948,828	586,312
可收回所得稅		7,573	3,780
銀行及手頭現金		156,867	138,647
		1,332,965	932,997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351,778	298,925
貿易應付款項	10	27,160	63,901
應計開支、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11	665,671	358,615
租賃負債	12	82,317	87,229
應付所得稅		13,768	10,300
		1,140,694	818,970
流動資產淨額		192,271	114,02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73,902	736,484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值)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42,000	–
租賃負債	12	216,328	264,732
遞延稅項負債		3,467	4,128
		<u>261,795</u>	<u>268,860</u>
資產淨值		<u>512,107</u>	<u>467,62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293	32,293
儲備		437,210	396,391
		<u>469,503</u>	<u>428,684</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469,503	428,684
非控股權益		42,604	38,940
		<u>512,107</u>	<u>467,624</u>
權益總額		<u>512,107</u>	<u>467,624</u>

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值)

1. 公司資料

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透過經營加氣站及儲存設施零售成品油及天然氣、批發成品油以及提供石油及天然氣運輸服務。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予提早採納。附註2(c)提供於當前會計期間因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修訂而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

(b) 財務報告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法。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及相信在該等情況下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在無法輕易從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時，其將構成判斷有關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獲持續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該修訂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修訂將於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已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的該等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錯誤變更：會計估計的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例*

本集團尚未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討論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取代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規定適用於保險合約發行人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要求。由於本集團並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合約，故該準則不會對該等財務報表產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錯誤變更：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等修訂為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提供了進一步指引。由於本集團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的方法與該等修訂一致，故該等修訂不會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並為在會計政策披露中應用重要性概念提供指引。本集團重新審視其披露中的會計政策資料並認為與該等修訂一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收窄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使其不適用於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相等及可抵銷暫時性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清拆負債。就租賃及清拆負債而言，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須自最早呈列的比較期間開始時確認，並於該日將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保留盈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的調整。就所有其他交易而言，該等修訂適用於最早呈列期間開始後進行的交易。

於修訂前，本集團並無就租賃交易應用初始確認豁免，並已確認相關遞延稅項，惟本集團先前已釐定根據單一交易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按淨額基準計算)所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修訂後，本集團分別釐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性差額。該變動主要影響附註23(b)中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的披露，惟由於相關遞延稅項結餘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訂明的抵銷資格，故並無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整體遞延稅項結餘。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例*

該等修訂對遞延稅項會計法引入了臨時強制性例外規定，適用於為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第二支柱範本規例而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包括實施該等規例所述的合資格國內最低補足稅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該等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以下簡稱「第二支柱所得稅」)。該等修訂亦引進有關該等稅項包括就第二支柱所得稅的稅項估算影響的披露要求。該等修訂於發佈後即時生效，並須追溯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透過經營加氣站及儲存設施零售成品油及天然氣、批發成品油以及提供石油及天然氣運輸服務。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b)披露。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品油及天然氣	7,278,898	6,031,596
來自提供運輸服務的收益	67,692	57,722
來自買賣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 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的收益	305	48
	<u>7,346,895</u>	<u>6,089,366</u>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於附註3(b)披露。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且並無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的收益超過10%(二零二二年：無)。

本集團已就其提供石油及天然氣運輸服務的合約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故上述資料並不包括本集團於其提供石油及天然氣運輸服務合約(原定預期為期一年或以下)項下剩餘履約責任時有權獲取的收益資料。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管理業務。為符合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部。概無經營分部合併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銷售成品油：此分部從事透過經營加油站向汽車終端用戶銷售成品油及透過經營儲油設施向其他加油站、建築工地及其他工業用戶銷售成品油；
- 銷售天然氣：此分部透過經營加氣站向汽車終端用戶銷售壓縮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及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以及買賣液化石油氣及壓縮天然氣；及
- 提供運輸服務：此分部透過管理危險品運輸車提供石油及天然氣運輸服務。

(i)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根據下列基準監控各個可呈報分部的應佔業績：

收益及開支參考可呈報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收益以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然而，除報告分部間的銷售額外，並不會計量分部之間提供的協助(包括共用資產及技術知識)。

呈報分部以毛利進行計量。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員工成本、折舊開支、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收益/(虧損)、其他經營開支及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及減值虧損以及資產及負債並無按獨立分部計量。因此，概不會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或有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以及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所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銷售 成品油 人民幣千元	銷售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提供 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7,011,213	267,989	67,693	7,346,895
分部間收益	29,889	-	59,617	89,506
可呈報分部收益	<u>7,041,102</u>	<u>267,989</u>	<u>127,310</u>	<u>7,436,401</u>
可呈報分部毛利	<u>284,672</u>	<u>59,886</u>	<u>77,705</u>	<u>422,263</u>
	二零二二年			
	銷售 成品油 人民幣千元	銷售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提供 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5,819,473	212,171	57,722	6,089,366
分部間收益	22,294	55	50,405	72,754
可呈報分部收益	<u>5,841,767</u>	<u>212,226</u>	<u>108,127</u>	<u>6,162,120</u>
可呈報分部毛利	<u>298,175</u>	<u>35,036</u>	<u>59,891</u>	<u>393,102</u>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及損益對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7,436,401	6,162,120
分部間收益對銷	<u>(89,506)</u>	<u>(72,754)</u>
綜合收益(附註3(a))	<u>7,346,895</u>	<u>6,089,366</u>
溢利		
可呈報分部毛利	422,263	393,102
其他收入	10,053	6,514
員工成本	(158,532)	(154,857)
折舊開支	(71,702)	(77,47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虧損)	2,147	(2,170)
其他經營開支	(90,631)	(78,16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及減值虧損	(15,135)	(13,816)
融資成本	<u>(34,390)</u>	<u>(36,268)</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64,073</u>	<u>36,872</u>

(iii) 地理資料

本集團所有客戶均為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進行業務的客戶。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且本集團聯營公司的經營所在地為中國。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863	2,345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4,432	2,900
利息收入	1,190	657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淨額	1,3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淨額	164	(97)
外匯收益淨額	-	2
其他	<u>1,104</u>	<u>707</u>
	<u>10,053</u>	<u>6,514</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a)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銀行及其他貸款	12,228	9,490
—租賃負債	22,162	26,778
	<u>34,390</u>	<u>36,268</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二零二二年：人民幣零元)。

(b) 員工成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1,726	140,015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6,806	14,842
	<u>158,532</u>	<u>154,857</u>

本集團於中國(香港除外)成立的附屬公司僱員參加當地政府機關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該等附屬公司必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16%向有關計劃供款。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達到其正常退休年齡時，有權享有上述退休計劃按中國(香港除外)平均薪金水平百分比計算的退休福利。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聘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薪金的5%向計劃供款，每月有關薪金以30,000港元(「港元」)為限。對強積金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進一步責任支付其他退休福利。對計劃的供款會即時歸屬，概無已沒收供款可由本集團使用以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開支：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06	28,721
－使用權資產	44,435	48,587
－投資物業	161	163
	<u>71,702</u>	<u>77,471</u>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經營租賃開支	2,428	1,679
核數師薪酬－審核服務	5,800	5,800
存貨成本	<u>6,904,915</u>	<u>5,670,377</u>

6.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44,760	27,445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u>(23,991)</u>	<u>(9,524)</u>
	<u>20,769</u>	<u>17,921</u>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9,489,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6,530,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74,502,000股(二零二二年：374,502,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8. 貿易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下列人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關聯方	1,548	16
－第三方	<u>32,710</u>	<u>67,975</u>
	<u>34,258</u>	<u>67,991</u>

預期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將於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3,643	50,870
1至3個月	552	14,479
3至6個月	63	1,885
超過6個月	<u>-</u>	<u>757</u>
	<u>34,258</u>	<u>67,991</u>

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人士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附註(i))：		
—關聯方	386,291	215,806
—第三方	523,741	336,892
	<u>910,032</u>	<u>552,698</u>
向供應商作出的按金	5,179	5,941
向員工作出的墊款	977	2,227
可收回增值稅	22,133	13,819
其他	10,507	11,627
	<u>38,796</u>	<u>33,614</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8,796	33,614
	<u>948,828</u>	<u>586,312</u>

全部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均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以下人士的貿易應付款項：		
—關聯方	-	5,433
—第三方	7,160	3,468
	<u>7,160</u>	<u>8,901</u>
應付票據	20,000	55,000
	<u>27,160</u>	<u>63,901</u>

全部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期於一年內結算或須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6,730	8,901
1至3個月	420	30,000
超過3個月	20,010	25,000
	<u>27,160</u>	<u>63,901</u>

11. 應計開支、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7,027	9,308
客戶按金	1,532	1,31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652	4,428
其他應付稅項	3,862	2,862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附註(i))	348,438	-
應付合作加油站款項(附註(ii))	25,889	61,140
其他	18,981	29,638
	<u>408,381</u>	<u>108,692</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08,692
合約負債—有關成品油批發應付以下人士預付款：		
—關聯方	7,516	8,732
—第三方	135,409	137,056
	<u>142,925</u>	145,788
合約負債—於加油站消費的汽車終端用戶預付卡	114,365	104,135
	<u>257,290</u>	<u>249,923</u>
	<u>665,671</u>	<u>358,615</u>

全部應計開支、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預期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益或須按要求償還。

附註：

- (i) 長春伊通河石油經銷有限公司(「長春伊通河」)代表本集團向供應商結算付款。該等付款與購買成品油用作經營加油站及儲油設施有關，根據委託管理協議，該等加油站及儲油設施由長春伊通河擁有並由本集團經營。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金額為人民幣1,817,175,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854,710,000元)的付款包括以由長春伊通河發行的銀行承兌匯票支付人民幣1,095,11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94,800,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8,438,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尚未支付及須由本集團向長春伊通河償還。
- (ii) 本集團的汽車終端用戶可在本集團加油站購買本集團發行的預付卡。根據本集團與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周邊地區的其他小型加油站(「合作加油站」)訂立的合作協議，本集團的汽車終端用戶可在該等合作加油站使用該等預付卡購買成品油及天然氣。本集團將定期與該等合作加油站進行結算。

12.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負債的償還期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2,317	87,229
一年後但兩年內	38,782	32,985
兩年後但五年內	108,123	118,259
五年後	69,423	113,488
	<u>216,328</u>	<u>264,732</u>
	<u>298,645</u>	<u>351,961</u>
應付以下人士的租賃負債：		
－關聯方	273,082	302,620
－第三方	25,563	49,341
	<u>298,645</u>	<u>351,961</u>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日期」)，本公司通過收購恒永環球投資有限公司(「恒永環球」)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加油業務，其包括加油站及儲存設施的營運以及提供石油運輸服務(「收購事項」)。於完成日期，作為收購事項的一部分，恒永環球全資附屬公司長春眾誠能源有限公司(「新眾誠」)亦與長春伊通河石油經銷有限公司(「長春伊通河」，由趙金岷先生控制的公司，不構成收購事項的一部分)訂立委託協議(「委託管理協議」)，據此，長春伊通河(作為委託方)將營運及管理長春伊通河所擁有的加油站及儲油設施所需的一切資產、物業、土地及設備的獨家使用權委託予新眾誠(作為經營方)。委託管理協議項下的委託費用期限為十年。

13. 股息

(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ii) 過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且於本年度獲批准及派付的股息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過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且於本年度獲批准及派付每股普通股零港元 (二零二二年：每股普通股0.0267港元)	—	8,17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行業概覽

2023年，受供應擴大、需求不振影響，全球天然氣價格持續回落。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認為，2023年全球經濟增長緩慢且不均衡，各國分化趨勢日益擴大，與新興市場和發展中國家相比，發達經濟體經濟放緩更為明顯。此外，從化工企業到鋼鐵製造商等主要消費者受去年創紀錄的能源價格飆升影響，生產也在轉向替代能源，如風能和太陽能。

在國內，國家統計局公布，2023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超126萬億元，同比增長5.2%。隨著生產生活秩序逐步恢復常態，經濟形勢向好帶動工商業、交通、發電等用氣需求增長，國內的LNG市場也隨之呈現出供需雙增的局面。從供應側來說，根據國家統計局資料顯示，2023年，規模以上工業天然氣產量2,297億立方米，同比增長5.8%；進口天然氣11,997萬噸，同比增長9.9%；1-12月，全國天然氣表觀消費量3,945.3億立方米，同比增長7.6%。同時，根據海關資料顯示，我國LNG進口量已超越日本成為全球最大LNG進口國。北方地區進入供暖季，也帶動了天然氣消費的快速增長。在集團的主要業務運營地區吉林省，吉林省能源局數據顯示，1-12月天然氣消費量37.47億立方米，同比下降4.70%，原煤產量889.31萬噸，同比下降5.97%。

2023年中國天然氣行業保持了較快的增長態勢，但同時面臨著新能源替代、供需平衡等多重挑戰。在與集團主營業務密切相關的汽車行業，新能源汽車仍保持快速增長。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發佈的統計分析資料顯示，2023年，我國汽車產銷累計分別完成3,016.1萬輛和3,009.4萬輛，同比分別增長11.6%和12%，產銷量創歷史新高，其中在乘用車市場，根據乘聯會數據，我國乘用車累計零售2,169.9萬輛，同比增長5.6%。新能源乘用車累計零售773.6萬輛，同比增長36.2%，全年滲透率35.7%，提升8.1個百分點。

在石油市場方面，根據國際能源署(IEA) 1月公佈的數據，2023年全球石油需求年增230萬桶／日，第四季度石油需求增幅較第三季度有所放緩，反映出主要經濟體在利率上升環境下經濟增長疲軟。在供應端，美國石油供應供應持續超出預期，加上創紀錄的巴西和圭亞那產量以及激增的伊朗產量，推動2023年全球產量增長。在國內，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2023年，我國規上工業原油產量20,891萬噸，同比增長2.0%；進口原油56,399萬噸，同比增長11.0%。

2.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東北部的一家領先車用加油站及壓縮天然氣加氣站運營商。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於中國東北部經營81座加油站。除加氣業務及加油業務外，我們亦借助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吉林省捷利物流有限公司(「捷利物流」)的強大運輸能力以開展液化石油氣及汽油的運輸業務以及成品油產品批發業務。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加氣站的位置及所提供的產品：

省市	加氣站	加油站	加氣及 加油 混合站	油氣站 總數
吉林省長春市	4	21	7	32
吉林省吉林市	2	5	—	7
吉林省遼源市	—	1	1	2
吉林省和龍市	1	—	—	1
吉林省延吉市	4	—	—	4
吉林省汪清	1	—	—	1
吉林省梅河口	1	1	—	2
吉林省龍井	—	—	1	1
吉林省琿春	—	1	—	1
吉林省白城	1	2	—	3
吉林省松原	1	1	—	2
吉林省四平市	1	—	—	1
吉林省白山市	—	1	—	1
吉林省通化市	—	1	—	1
吉林省油氣站總數	16	34	9	59

省市	加氣站	加油站	加氣及 加油 混合站	油氣站 總數
黑龍江省五常市	1	-	-	1
黑龍江省油氣站總數	1	-	-	1
遼寧省丹東市	-	13	1	14
遼寧省本溪市	-	1	-	1
遼寧省鞍山市	-	5	-	5
遼寧省大連市	-	1	-	1
遼寧省油氣站總數	-	20	1	21
總計：	17	54	10	81

成品油銷售業務

成品油銷售主要包括透過經營加油站向汽車終端用戶零售石油，以及透過經營石油存儲設施及批發成品油向其他加油站、建築工地及其他工業用戶銷售石油。本集團亦於二零二三年透過與小型加油站訂立合作協議以擴大其加油站網絡，汽車終端用戶可在該等合作加油站使用本集團發行的預付卡購買成品油及天然氣。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錄得成品油銷售收入約人民幣7,011.2百萬元，按年上升約20%，佔同年總收益約95%。年內，成品油銷量約為913,000噸(二零二二年：約718,000噸)，較去年上升約27%。銷量上升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新冠疫情後中國東北地區經濟活動復常，令石油產品市場需求增加。

天然氣銷售業務

天然氣銷售主要於中國加氣站進行。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天然氣銷售業務錄得收入人民幣268.0百萬元，按年上升26%，佔同年總收益4%。年內，壓縮天然氣銷量達68.7百萬立方米(二零二二年：45.6百萬立方米)，較去年上升51%。銷量上升主要由於新冠疫情後中國東北地區經濟活動復常所致。

提供運輸服務

運輸服務由捷利物流提供。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錄得運輸收入人民幣67.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57.7百萬元)，按年上升17%，佔同年總收益1%。

目前，捷利物流及其附屬公司擁有及管理一支逾100輛危險品運輸車的車隊，包括38輛車頭、42輛掛車及41輛頭掛一體車(作石油運輸用途)；以及33輛車頭、49輛掛車及1輛頭掛一體車(作天然氣運輸用途)。

經營業績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透過(i)經營加油站網絡及儲存設施銷售成品油及天然氣；以及(ii)提供石油及燃氣運輸服務。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7,346.9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6,089.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57.5百萬元或21%。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的批發及零售石油產品於二零二三年的銷量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指向供應商採購成品油、壓縮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及液化天然氣的所有成本以及將存貨運往現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以及運輸成本。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5,696.3百萬元上升22%至人民幣6,924.6百萬元，此乃由於本公司產品於二零二三年的銷量增加導致產品採購總額上升所致。

二零二三年的毛利為人民幣422.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93.1百萬元)，而毛利率為6%(二零二二年：6%)。毛利率於二零二三年維持穩定。毛利上升主要由於本公司產品的銷量較去年有所上升。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收益/(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收益為於上年計提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三年，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收益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租金收入、政府補助及利息收入。於二零二三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0.1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6百萬元。其他收入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租金收入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淨額增加。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以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58.5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15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6百萬元。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員工的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增加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及融資成本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有關加氣加油站的水電開支、修理及維護開支、專業費用及其他一般辦公室開支)由人民幣78.2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90.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三年新冠疫情後經濟活動復常，令本公司經營活動有所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三年，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4.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為人民幣36.3百萬元)。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歸因於二零二零年八月訂立委託管理協議，令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減少。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及減值虧損

港中旅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港中旅融資租賃」)由本集團間接持有30%的股權。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確認港中旅國際融資租賃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6.0百萬元，扣除分佔溢利約人民幣0.9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二零二三年的除稅前溢利增加人民幣27.2百萬元，構成除稅前溢利人民幣64.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6.9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7.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或16%至人民幣20.8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年內溢利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純利為人民幣43.3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9.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3百萬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狀況維持穩健。資產總值增加23%至人民幣1,914.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55.5百萬元)，而權益總額則增加10%至人民幣512.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7.6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156.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6百萬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為人民幣46.4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則為人民幣36.5百萬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廠房及設備有關。本集團預期將以未來經營收益、銀行借款及其他融資途徑(如適用)撥付該等承擔。

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概述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借款	351,778	89	298,925	100
長期借款	42,000	11	-	-
計值貨幣				
– 人民幣	393,778	100	298,925	100
借款				
– 有抵押	393,778	100	298,925	100
利率結構				
– 固定利息借款	383,778	97	298,925	100
– 浮動利息借款	10,000	3	-	-
利率				
– 固定利息借款	3.45%-7.5%		3.7%-7.5%	
– 浮動利息借款	3.55%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7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負債比率分別按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總額及資產總值計算。

所得款項用途及所得款項用途變動

本公司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與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全球發售有關的相關開支後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5.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招股章程原先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建議用途。有關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已議決進一步將原分配作成立行業併購基金的所得款項重新分配用於擴展石油及天然氣油氣站網絡。

誠如上述所披露，本集團所提供運輸服務由捷利物流進行。二零二三年，本集團錄得運輸收入人民幣約67.7百萬元，按年增長約17%，佔同年總收益的1%。董事會認為，作為加氣業務和加油業務的補充，運輸服務具備增長潛力。鑒於上述，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需要強大的運輸能力以支持業務擴展。為了能夠讓本集團更好地利用其財務資源，擴大運輸能力，董事會議決將未動用所得款項10百萬港元的用途進一步變更為擴展物流車輛隊伍。未動用所得款項以計息存款形式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及金融機構。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分配、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及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概要載列如下：

	原分配 千港元	經修訂分配 (截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修訂分配 (截至本公告 日期) 千港元	於本公告 日期已動用 千港元	於本公告 日期的結餘 千港元	悉數動用 剩餘所得 款項的預期 時間表
為壓縮天然氣加氣站的 網絡擴展提供資金	104,000	19,500	19,500	19,500	-	-
強化營銷及推廣策略	5,800	5,800	5,800	5,800	-	-
一般營運資金	5,800	5,800	5,800	5,800	-	-
收購銀泉及轉讓股東 貸款	-	34,500	34,500	34,500	-	-
擴展石油及天然氣 油氣站網絡	-	50,000	40,000	25,286	14,714	於二零二五 年底前
擴展物流運輸車隊	-	-	10,000	-	10,000	於二零二五 年底前
總計	<u>115,600</u>	<u>115,600</u>	<u>115,600</u>	<u>90,886</u>	<u>24,714</u>	

董事會認為，所得款項用途的變動及未動用所得款項的處理方式屬公平合理，並將更有效地滿足本集團的財務需要及提升本公司財務管理的靈活性。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並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董事將持續評估所得款項用途的業務目標，並將修改或修訂有關計劃，以應對多變的市場狀況，確保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及銀行承兌匯票信貸以其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1.9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作抵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銀行承兌匯票信貸為人民幣205,900,000元，已使用人民幣154,900,000元。此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就一項外部銀行融資抵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該等資產抵押下的風險為人民幣27,426,000元，即已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30百萬元及銀行承兌匯票信貸人民幣30百萬元由最終控股股東、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趙金岷先生(「趙先生」)及趙先生的配偶姬媛媛女士作個人擔保。

或然負債

於本公告日期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無)。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493名僱員。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其中國僱員參與退休保險、醫療、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並為其香港僱員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向其支付酬金，並定期檢討有關薪酬待遇。

此外，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因應彼等過往及可能為本集團增長所作出的貢獻獲授多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銷售額及採購額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人民幣未來匯率或會因中國政府施加的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大幅變動。匯率亦可能受國內及國際的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動以及人民幣供求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升值或貶值或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影響。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可能受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影響。以下為本集團所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除本集團已知或可能目前並非重大但或會於日後變為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外，可能會出現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無法控制成本

成品油及天然氣是我們加油站業務最重要的原料，也是我們的銷售成本中最大的一部分。我們的銷售成本及毛利率受成品油及天然氣採購價格波動的直接影響。

成品油及天然氣的採購價格取決於一系列因素，其中包括成品油及天然氣市場供需、國家發改委設定的城市門站價格、頁岩開採及替代能源的發展以及國際原油價格趨勢。倘我們由於與成功以較低成本採購成品油及天然氣的其他加油站運營商進行價格競爭或在調整我們加油站的零售價範圍方面判斷失誤，而未能通過及時調整我們的零售價將成品油及天然氣採購價格增加的影響轉嫁予客戶，本集團的溢利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供應風險

天然氣加氣站運營商的大部分車用天然氣供應依賴中游天然氣加工公司，而中游天然氣加工公司一般依賴上游供應。車用天然氣加氣站運營商的議價能力有限，不得不與更具規模的燃氣供應商磋商燃氣價格及供應情況，以維持彼等日常運營。供應商偶爾亦可能遭遇供氣短缺，可能無法根據供氣框架協議向我們提供充足氣，尤其在市場燃料價格波動時期。

中國的石油供應一般由大型國企及外國石油供應商掌握。為確保穩定充足的燃料供應，加油站運營商須建立採購渠道，並與中游煉油廠或批發分銷商保持良好業務關係。本集團不能保證其供應商將繼續向本集團提供充足成品油，尤其是在成品油需求意外增加時期。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及制度不足或有缺失，或因外部事故導致損失的風險。管理營運風險的責任基本上由各個分部及部門的職能所肩負。本集團的主要職能是基於其標準營運程序、職權範圍及匯報框架。管理層將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營運風險，以採取適當的風險應對措施。

3. 業務展望

展望2024年，俄烏戰爭持續、中東局勢動蕩、國際地緣政治不穩，全球經濟仍然面臨挑戰。有機構預測GDP增長將有所放緩，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預計明年全球經濟增長為2.7%，低於2023年的2.9%。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計增長為2.9%，而歐洲央行則預測增長為3%。

在石油及天然氣市場，惠譽評級發佈報告預測，2024年全球石油和天然氣行業的表現將與2023年大致保持一致。由於歐佩克+ (OPEC+) 的減產、地緣政治溢價以及美國原油產量放緩，油價應會保持高位且同比大體穩定。然而，需求增長將放緩，而主要以歐佩克(OPEC)為代表的閒置產能應足以吸收潛在的衝擊。該機構預計油價將於2025年開始下跌，因為OPEC+可能開始放鬆對供應的控制。IEA則預期2024年全球石油需求增長將放緩至年增124萬桶/日，因總體經濟環境持續面臨逆風的影響。IEA的報告表示，2024年全球石油供應量預估將年增150萬桶/日，達到創新高的1.035億桶/日，主要受到美國、巴西、圭亞那以及加拿大等國產量增長的帶動。

2024年，隨著疫情後的旅遊和消費需求對石油市場的影響減弱，預計國內石油和天然氣消費需求的增長也將放緩。根據彭博的調查，受訪的11位行業顧問和分析師的預估中值，中國2024年原油消費量將增加50萬桶／日，較2023年的增速明顯放緩，尤其是汽油等交通燃料的消費預計將隨著電動汽車數量的增加而下降。

為符合全球能源市場向可再生能源及清潔能源不斷轉型的趨勢，集團積極拓展新能源汽車充電站業務。2024年，新能源汽車將繼續保持良好發展態勢。工信部表示，根據行業協會目前給出的總量規模，預計2024年可以達到3,100萬輛，同比小幅增長3%左右。新能源汽車產銷也將達到1,150萬輛左右的規模，增速在20%左右。

面對國際市場黑天鵝頻發、政治安全局勢動蕩、利率上升的宏觀環境挑戰，全球及國內能源市場在未來一年仍然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深耕加氣站運營業務，進一步優化天然氣、石油分銷及運輸業務，同時探索新的業務方向和合作夥伴、拓寬收入來源。本集團正積極布局新能源汽車，以抓住國內新能源汽車行業快速發展的機遇，為集團長遠穩健發展打造堅實基礎。

其他資料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刊登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若干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香港以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於香港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為獨立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更換行政總裁後，趙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以為本公司帶來強大而一致的領導，並能有效及高效地規劃及實施業務決策及戰略。該架構並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責均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且具備才能的人員組成，其運作可確保權力及職責均衡，而定期召開會議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事宜亦可確保權力及職責均衡。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5.1規定，董事會應定期開會，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於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只舉行兩次會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須於董事會會議層面進行討論的其他公司交易已由董事於全體董事會會議上及/或以書面決議案傳閱形式審閱及討論。加上二零二三年全年透過傳閱書面資料知會董事會，本公司已採取充足措施確保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間有效溝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遵照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目前，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英傑先生(主席)、蘇丹女士及張志峰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審閱審核、風險管理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其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大綱以及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步公告中披露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中的財務數據與貴集團年內綜合報表初稿內的金額核對一致。畢馬威在這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畢馬威不對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出具鑒證結論。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nited-strength.com)刊載。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全力奉獻，同時亦感謝報告期內股東、業務夥伴、銀行及核數師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眾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趙金岷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趙金岷先生、劉英武先生、馬海東先生及王志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蘇丹女士、劉英傑先生及張志峰先生。